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FUN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廣州基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67)

內幕消息

本公告乃由廣州基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基於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及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本集團預期呈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總收入約為65,000,000港元，而去年二零一八年約為137,000,000港元，此乃由於成衣供應鏈管理服務業務的市場競爭激烈及流失重要客戶所致。本集團一直致力於物色新客戶替代流失客戶。

本公司仍在落實其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但本集團預期將錄得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綜合負債淨額約為107,0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綜合資產淨值約為5,500,000港元，乃由於本集團因上述原因預期將錄得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總虧損約為112,000,000港元。

本公告所載資料乃基於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及本公司目前可得資料，而非基於任何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的資料或數據。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該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三月末刊發。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廣州基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青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青先生、林君誠先生、劉志軍先生、易沙女士、王夢蘇女士及韓銘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霍浩然先生、陳偉璋先生及林浩邦先生。